

江西恒盛纸业年9万吨再生涂布白板纸生产项目（一期年产5万吨再生纱管纸，二期年产2.2

万吨贡纸）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称或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朱敏	江西恒盛纸业有限公司	行政经理	362221197701266915	18379582999
李敏	江西恒盛纸业有限公司	生产厂长	362221197912016115	18079576418
刘超平	江西恒盛纸业有限公司	质检	362222197401241054	17770513188
邹飞	宜春市高安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工	3622211972-1712	13970583507
李海	江西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36222119720006112	18979588167
李洋	江西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36220119651111227	13979506711
陈柏梅	江西莱恩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工程师	362221198106044826	18979586487

江西恒盛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9 万吨再生涂布白板纸生产项目 (一期年产 5 万吨再生纱管纸项目和二期年产 2.2 万吨贡纸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2年6月25日,根据新修订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江西恒盛纸业有限公司在高安市组织召开了“年产9万吨再生涂布白板纸生产项目(一期年产5万吨再生纱管纸项目和二期年产2.2万吨贡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江西莱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和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和专家等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实地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监测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依照项目两次变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自主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高安市蓝坊镇赵湾工业园,项目中心坐标:东经 115° 28' 1", 北纬 28° 24' 37"。厂区西面紧邻赵湾公路,西南面约 12m 为蓝坊牌兰村,北面紧邻老蓝坊敬老院(已搬迁),东北面紧邻一家色母厂,北面紧邻废塑料处理厂,南面为空地。

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再生纱管纸项目以废纸为主要原料,经碎浆、过筛、脱水、烘干、压光、卷纸、复卷、包装出库等工序形成年产 5 万吨再生纱管纸的生产规模(该项目进行了违法违规项目环评手续备案)。二期贡纸项目以废纸为主要原料,经碎浆、过筛、配料、调色、造纸、分切、包装出库等工序形成年产贡纸 2.2 万吨生产规模。

项目劳动定员 180 人;生产班制为三班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建设曾两次变更:江西恒盛纸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委托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西恒盛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9 万吨再生涂布白板纸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2 年 12 月 24 日取得原宜春市环境

保护局批复（宜环评字[2012]314号文）。企业实际先投建了一期5万吨/年再生纱管纸生产线（1条生产线），但未能完成验收手续。2017年07月17日，经高安市人民政府高府办发[2017]47号文件同意，同年9月企业委托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西恒盛纸业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再生纱管纸、再生灰板纸项目环境现状评价报告》，并于2018年8月委托江西致远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编制了《江西恒盛纸业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再生纱管纸、再生灰板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致远[验]字20180809-05号）。2018年09月17日原高安市环境保护局（高环字[2018]70号函）同意其9万吨再生纱管纸、再生灰板纸项目环评手续备案（后经环保部门和宜春市益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现场核实为一期5万吨纱管纸项目）。后期企业又决定取消二期投建的4万吨/年的再生灰板纸生产线，改为2条年产2.2万吨贡纸生产线。2021年6月，企业委托宜春市益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实际建成情况编制了《江西恒盛纸业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再生纱管纸、再生灰板纸项目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说明》（二期年产2.2万吨贡纸，以下简称“贡纸项目”）。

企业于2020年06月申领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60983598891548X001P。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6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60万元，占总投资1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全厂整体验收：包括一期5万吨纱管纸项目和二期年产2.2万吨贡纸项目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和噪声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调查与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西恒盛纸业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再生纱管纸、再生灰板纸项目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说明环境现状评价报告》和宜春市益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江西恒盛纸业有限公司年产9万吨再生纱管纸、再生灰板纸项目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说明》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营运期生产废水大部分循环利用，不可利用的污水与生活废水经初步处理后

依托原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排放；生产锅炉依托原有，脱硫除尘水循环利用，定期补充少量损失水；

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废气、锅炉废气。

(1) 锅炉废气经旋风除尘+双玻管除尘+布袋除尘+水膜除尘处理设施后经45m高排气筒外排；

(2) 污水处理站废气经引风机抽排+活性炭吸附+15m高排气筒外排。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引风机、风机及其它机械设备等。通过提高设备安装精度，同时采用减振措施；加强设备维护，避免设备故障带来的高噪声；加强区内的交通管理，对机动车进行限速；做好减振、隔振、隔声、消声等综合措施治理。

4. 固废

除杂工序产生的废塑料、废铁丝等杂质回收利用，外售；依托现有锅炉供气新增的锅炉燃煤灰渣、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经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生产废水处理污泥用作纱管纸生产线原料。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以下结果来源于江西莱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LSJC2021120223号）。

1. 废水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污染物pH，COD，BOD₅，悬浮物，氨氮，总磷、色度等排放浓度均达到《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544-2008）表2中制浆和造纸联合生产企业排放标准。

2. 废气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锅炉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燃煤锅炉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臭气浓度、氨、硫化氢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标准限值。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项目厂界无组织硫化氢、氨气、臭气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

物排放标准》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表 1 中二级标准。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杂工序产生的废塑料、废铁丝等杂质回收利用，外售；锅炉供气锅炉燃煤灰渣、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经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生产废水处理污泥用作纱管纸生产线原料。

5. 总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废水 COD 和 $\text{NH}_3\text{-N}$ 排放总量，废气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满足当地环保部门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6. 公众参与、卫生防护距离和应急预案

验收监测期间，通过对周边环境的群众调查可知，所有被调查人员对本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比较满意，没有反对意见。

距离本项目最近敏感点为西南面的牌坊兰村及东面的观下刘村，满足污水处理站 50m 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江西恒盛纸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360983-2020-046-M）。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在充分讨论后认为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要求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在满足验收组提出的后续要求情况下，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六、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生活污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七、后续要求

1. 完善验收报告。对照企业实际建设情况理清项目分期建设内容（包括环保设施）和变动内容，进一步完善项目设备清单等。

2. 建议对厂区生产车间地面全部硬化；完善废水跑、冒、滴、漏收集及处置措施；完善原料、固体废物等堆场设施建设。完善环保标识牌等；进一步完善环保设施。

3. 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和管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八、验收组签字

李敬 王海 刘志军
邹飞 李明 李洋
陈柏梅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五日